

湧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

本公司「治理實務守則」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所需求以擬訂多元化方針，包括：

一、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
二、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（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）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一、營運判斷能力。

二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
三、經營管理能力。

四、危機處理能力。

五、產業知識。

六、國際市場觀。

七、領導能力。

八、決策能力。

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

本公司現任董事 9 席，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(占比 33%)，女性董事 2 席(占比 22%)，具員工身分董事 3 席(占比 33%)；

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別在 9 年以上。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，女性董事目標至少一席以上，董事會成員具備營運管理、產業知識、財務及策略管理之工作經驗及專長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表：

[illegible]